

專案質詢

9-2-2-0198

## 立法院議案關係文書 中華民國 105 年 9 月 14 日印發

案由：本院蔡委員易餘，鑒於日前壹週刊頻頻報導，台灣浩鼎生技公司解盲一事，惟此事件已於 2016 年 3 月由士林檢察署偵辦，事件已進入司法程序，其偵查內容不應出現於媒體報導。雖新聞報導應受言論自由之保障，但此事件在國內引起眾多輿論，應減少輿論臆測，且事件已進入司法程序，士林檢察署必須秉持偵查不公開之原則；無論媒體消息來源是否正確，恐讓外界認為消息是由檢調單位透露，此疑慮恐讓國人加深對檢調單位之不信任，建請法務部及相關政風單位釐清此事，如有洩密者應依法究責，以捍衛檢調單位之公信力，特此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台灣浩鼎生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9 月 6 日於官方網站針對香港商壹傳媒出版有限公司所出版之壹週刊發出聲明，並委託寰瀛律師事務所、安永圓方國際法律事務所，提出刑事告訴及民事求償。
- 二、壹週刊於 8 月 31 日刊登《浩鼎案傳訊陳建仁 翁啟惠涉貪電郵遭破解》所刊載，內容疑似由檢調單位所外流，恐違反偵查不公開原則。